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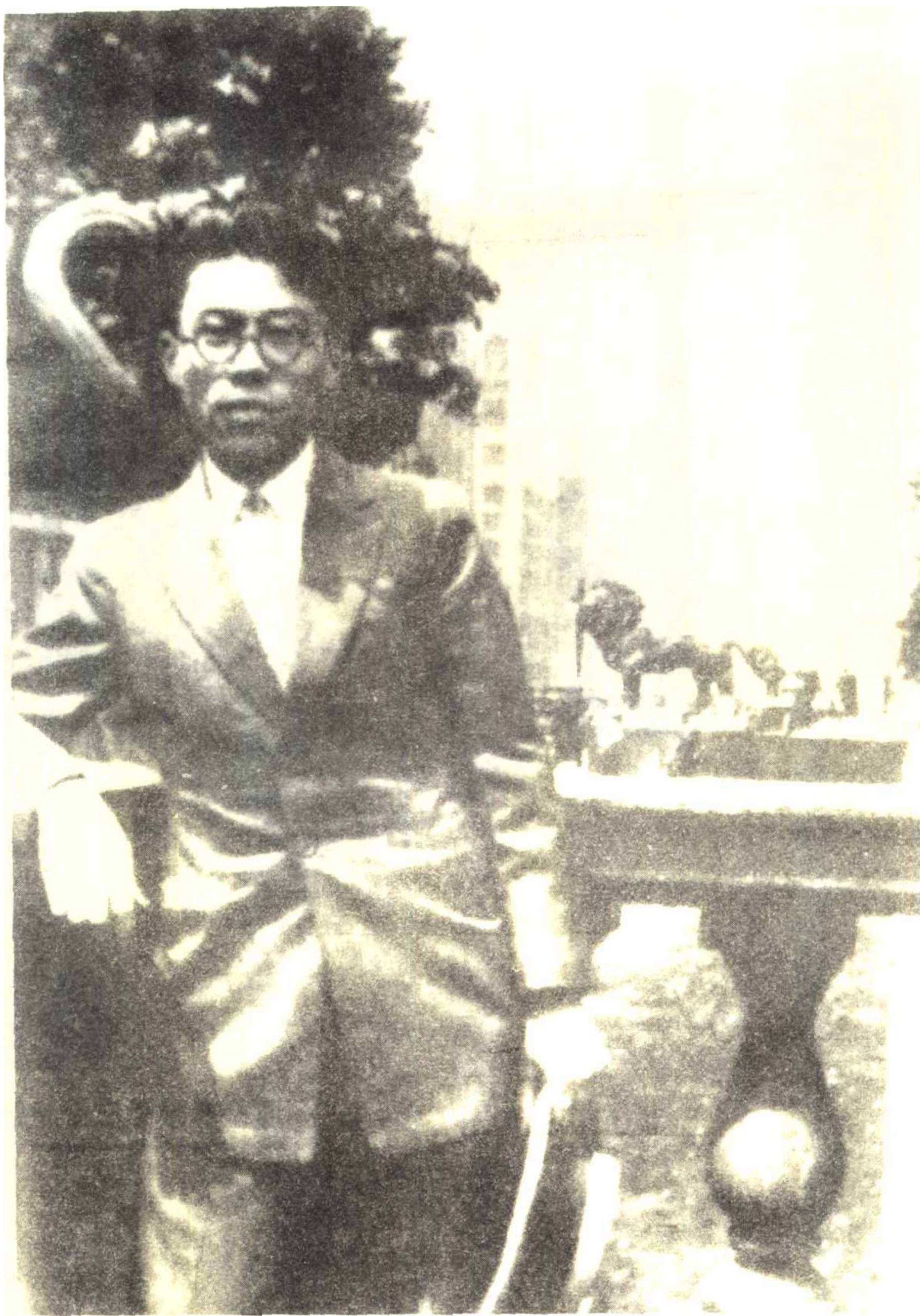
乐齐主编

精读闻一多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闻一多摄于三十年代



闻一多摄于美国芝加哥(1922年)



与长子立鹏、三女闻名合影
(1939年于昆明)



闻一多与夫人高真在一起(1946年)





闻一多摄于云南（1945年）

名家评说

毛泽东：我们中国人是有骨气的。……闻一多拍案而起，横眉怒对国民党的手枪，宁可倒下去，不愿屈服。……表现了我们民族的英雄气概。（《别了，司徒雷登》）

朱自清：闻先生对于诗的贡献真太多了！创作《死水》，研究唐诗以至《诗经》、《楚辞》，一直追求到神话，又批评新诗，抄选新诗……。这样将古代跟现代打成一片，才能成为一部“诗的史”或一首“史的诗”。其实他自己的一生也就是具体而微的一篇“诗的史”或“史的诗”……。（《闻一多先生怎样走着中国文学的道路》）

陈梦家：苦炼是闻一多写诗的精神，他的诗是不断的锻炼，不断地雕琢后成就的结晶。《死水》一首代表他的作风，《也许》、《夜歌》同是技巧与内容熔成一体的完美。《你指着太阳起誓》是他最好一首诗，有如一团熔金的烈火。（《新月诗选·序言》）

吴 晗：他一生在追求美，不止是形式上的美，而是精神上的美，真和善，他痛恨虚伪，勇于接受批评，有真性情，有血气，有骨格，敢写，敢说，不做好不放手。

他走上了青年人所支持他走的道路，也替青年人开辟了奠定了道路。

素描闻一多

●

—

闻一多（1898—1946），现代著名诗人、学者。湖北浠水县人。出生于“世望家族，书香门第”。5岁入私塾。1909年入武昌两湖师范附小念书。在这里，目睹了辛亥革命的爆发。1912年，13岁的闻一多考入北京清华学校，在清华园里受了十年的清华式教育。曾担任《清华周报》、《清华学报》编辑。“五四”运动爆发，积极投身反帝反封建的爱国学生运动，作为清华学生代表团的成员，去上海参加全国学生代表大会，聆听了孙中山的讲演。1920年4月，发表第一首新诗《西岸》，接着新作不断问世；早期的诗作大多收在1923年出版的诗集《红烛》中。1921年，清华文学社成立，他与梁实秋是发起人并是骨干分子；他全

■ 进行诗歌创作，同时开始新诗格律的理论研究，曾发表长篇论文《冬夜评论》（此文后来与梁实秋的《草儿评论》合在一起，题名《冬夜 草儿 评论集》出版过单行本专集）。1922年赴美留学，先后在芝加哥美术学院、珂罗拉多大学和纽约艺术学院学习美术，并深入研读英美诗歌，深受济慈、丁尼生、勃朗宁等英国诗人的影响。1925年5月，结束了三年“蛰居异域”的生活，回到祖国。当时正是“五卅”运动的高潮期，他一方面投身现实的反帝斗争，一方面忙于诗歌创作，参加各种文学活动。曾作教于北京艺术专科学校，是徐志摩主编的《晨报副刊·诗刊》的主要撰稿人。这一时期他的不少作品，发表于这个刊物。1928年，第二个诗集《死水》问世；同年，《新月》杂志创刊，他列名该刊编辑。从1920年至1929年这10年间，他的文学活动以新诗创作和诗律研究为主，被称为闻一多的“诗人时期”。此后，他曾任武汉大学、青岛大学文学院院长兼中文系主任。1932年起，定居北平，任清华大学教授。抗战期间，在昆明西南联大任教。他致力于中国古典文化的研究，对《周易》、《诗经》、《庄子》、《楚辞》和唐诗的研究，贡献尤大。著有《神话与诗》、《唐诗杂论》、《古典新义》、《楚辞校补》等专著。到1942年为止，他以教学和研究为主，被称为闻一多的“学者时期”。抗战后期，他参加了昆明进步教授的政治活动，接触了马克思主义和毛泽东著作，思想重趋活跃。特别是抗战胜利以后，积极投身民主运动，是中国民主同盟的负责人之一，成为一个英勇的民主斗士。1946年7月，被国民党反动派特务卑鄙暗杀，时年47岁。毛泽东在《别了，司徒雷登》一文中说：“我们中国人是有骨气的。……闻一多拍案而起，横眉怒对国民党的手枪，宁可倒下去，不愿屈服。……表现了我

们民族的英雄气概。”在其短暂的生涯中，集诗人、学者、斗士于一身，成为同时代文人学者中的佼佼者，中华民族的一个优秀分子。

二

闻一多以新诗创作饮誉文坛。他写新诗时间不长，大约在1920至1931年左右；新诗作品也不算多，总共不过百十首上下。但他的诗作却字字珠玑，质地高纯，在中国新诗发展史上，有着很高的地位。

第一部诗集《红烛》主要收集清华园时期的诗以及留美头两年的少量诗作，共62篇。全书分序诗（即《红烛》一诗）、李白篇、雨夜篇、青春篇、孤雁篇、红豆篇六个部分。从题材来看，诗集《红烛》大致有下列三个方面的内容。首先是以众多的篇章，热情洋溢地讴歌真、善、美，纵情高唱爱的赞歌，表现了对光明和理想的追索与探求。这些诗大多收在“李白篇”和“青春篇”中，生动地展示了闻一多早期美学思想的唯美主义特点和华丽浓郁的风格。《李白之死》借李白捉月骑鲸的故事，表现诗人的人格和对自然美的情有独钟。《剑匣》写一骁将败退孤岛，倾尽生命的全力修葺精致华美的剑匣，使之成为心爱宝剑的归宿之地，颂赞为纯美艺术而奉献生命的情操。《艺术底忠臣》盛赞英国诗人济慈，把他形容成诗坛群龙拱抱的一颗火珠，这是因为在年青闻一多的心目中，济慈是一个伟大的艺术美的殉身者。《死》、《色彩》也是对殉身幻美的颂歌。此外，如《雨夜》、《时间底教训》、《诗人》、《印象》、《美与爱》、《黄鸟》、《诗债》等等，无一不是从各个层面，描绘对于自然美、艺术美，诸如梦境、幻觉、坟墓、死亡等等幻美的追求，流露出求美的

执着和求美不得的失落感、幻灭感。在讴歌真善美的同时，闻一多激情的琴弦也不时弹拨出爱的旋律。《国手》、《贡臣》、《香篆》、《别后》等等，都是一曲曲委婉含蓄的爱情的流泻。因为多用象征、暗示、比拟的手法，诗中的情思写得韵致曲折、含而不露，本来热情奔放、涌动澎湃的爱情诗潮，被化裁成一条条■ ■ 琮琤的爱情细溪；但诗中所蕴含的爱的能量，则更为丰盈深邃。包括42首爱情短诗的题名《红豆》的爱情组诗，则是闻一多诗中爱情诗的集大成看；它品尝了酸、甜、苦、辣、香的爱情五味，使之成为可与郭沫若的《瓶》相媲美的爱情诗珍品。诗集《红烛》的另一个重要内容，是写在黑暗现实高压之下，热血青年的心态意绪，以及对恶势力的诅咒抗争。这些诗多收在“青春篇”中。写于1922年5月直奉战争期间的《初夏一夜底印象》，描述“驮着灰色号衣的战争”把宇宙糟踏到令上帝寒心的地步，表现了对军阀战争的愤懑。书中揭示了黑暗势力的凶暴嚣张：“生活对你偏是那样地凶残”，“张着牙戟齿锯的大嘴招呼你上前”（《十一年一月二日作》）。“更鼓啊！/一声声这般急切；/便是生活的战鼓吧？/唉！擂断了心弦，/搅乱了生波……/战也是死，/逃也是死，/降了我不甘心。”（《深夜底诅》）但面对黑暗势力的凶残冷酷，诗人并没有屈服、消沉、逃脱，他不甘心在生污的魔影下投降，也决不做黑暗社会的奴隶，即使是悲壮地死去，也“愿这腔珊瑚似的鲜血/染得成一朵无名的野花，/这阵热气又化些幽香给他，/好钻进些路人底心里烘着罢！”这便是“一个不羁的青年底意志”（《志愿》）。在《西岸》这首长诗里，诗人鼓励人们“搭个桥，穿过岛”，越过“糊着无涯的苦雾，压着满河无期的死睡”的死水，从“没有真，没有美，没有善”的黑暗东岸，奔向充满光明的西岸，展现了对光明的向往。在这部诗集的首篇序诗《红烛》中，喊出了千万

人的心声：面对着历史的使命，应该像燃烧着的烈焰熊熊的红烛：“烧罢！烧罢！/烧破世人底梦，/烧沸世人底血——/也救出他们底灵魂，/也捣破他们底监狱！”在《回顾》一诗中，诗人形象地回顾了早期的阅历和感受：“九年底清华的生活，/回头一看——/是秋夜里一片沙漠，/却露着一颗萤火，/越望越光明，/……看！太阳底笑焰——一道金光，/滤过树缝，洒在我额上；/如今羲和替我加冕了，/我是全宇宙底王！”在荒凉得如同沙漠的环境里，在迷茫莫测的凄凉黑暗之中，能够看到那点萤火般的光明；并以自己不懈的追求，开拓出光辉的前景。从这里可以看到五四时代奋发有为、积极进取的闻一多的形象。诗集《红烛》第三个方面的内容，是关于思乡爱国的主题，这大多收在“孤雁篇”中。闻一多于1922年夏天乘船赴美留学，在海上漂浮了一个月，八月中抵达芝加哥。书中收录的几篇思念乡土的诗作，都作于抵美不久，当在1922年底以前。《太平洋舟中见一明星》写游美海途中，因看到一颗明星而勾起的绵绵乡思乡愁：“我才知道我已离了故乡，贬斥在情爱底边徼之外”。

《寄怀实秋》怀念在清华园之中的好友梁实秋，诗中抒发了一种离别的愁思：“啊，解体的灵魂哟！失路底悲哀哟！”《我是一个流囚》把自己说成是一个从“幸福之宫里逐出的流囚”。《记忆》和《晴朝》都是抒发游子的悲哀的。前者写由于翻阅旧日所写文稿，而触发“记忆渍起苦恼的黑泪”。后者写面对清晨皎皎的白日，“泪珠儿却先滚出来了”，因为白日“永远照不进的是——游子底漆黑的心窝坎”。两篇描述异域悲秋的诗，对着秋景，不约而同地联想起故国。《秋色》本是写芝加哥公园的秋意，但由眼前“数不清的削瘦的白杨”，想到的却“是黄浦江上林立的樯帆”；那些黄、赤、白色的槐树、橡林、白皮松，在幻觉里

变了样，“哦，这些树不是树了，／是紫禁城里的宫阙——／黄的琉璃瓦，／绿的琉璃瓦；／楼上起楼，阁外架阁……／小鸟唱着银声的歌儿，／是殿角的风铃底共鸣。／哦！这些树不是树了，／是金碧辉煌的帝京。”《秋深了》写“秋深了，人病了”，镇日“想着祖国，／想着家庭，／想着母校，／想着故人，／想着不胜想，不堪想的胜境良朝”。《孤雁》把自己比作一只“抛弃了旧侣”的“不幸的失群的孤客”，在异国他乡，这个“孤寂的流落者”，“拚着寸磔的愁肠，泣诉那无边的酸楚”。诗中形象地揭示了美国这个金元帝国的实质：“啊！那里是苍鹰底领土——／那鸷悍的霸王啊！／他的锐利的指爪，／已撕破了自然底面目，／建筑起财力底窝巢。／那里只有钢筋铁骨的机械，／喝醉了弱者底鲜血，／吐出些罪恶底黑烟，涂污我太空，闭熄了日月，／教你飞来不知方向，／息去又没地藏身啊！”身处这腥臊污秽之地，他怀念故土“霜染的芦林”，“浪舐的平沙”，希冀着能“棹翅回身归去”。《太阳吟》对着太阳尽情倾吐思念祖国、怀恋故乡的情怀：

太阳啊——神速的金鸟——太阳！
让我骑着你每日绕行地球一周，
也便能天天望见一次家乡！

另一首《忆菊》，写于中国传统节日重阳节的前夕，赞颂菊花是“自然美底总收成”，“我们祖国之秋底杰作”，“四千年的华胄底名花”，高歌：

我要赞美我祖国底花！
我要赞美我如花的祖国！

通过对菊花的咏赞，表现了对“我们的庄严灿烂的祖国”的一往深情。上述这些乡思乡愁和对故国故土的缅怀眷恋，是对祖国的深沉的爱，是“千百年来巩固起来的对自己的祖国的一种最深厚的感情”（列宁语），也就是爱国主义的激情。这一点，我们从闻一多的诗集《红烛》中，可以得到深切的共鸣和印证。

第二个诗集《死水》，是1925年归国后的产品。所收诗作虽然不多，只有28首，但影响却巨大深远。这部诗集不论是对现实生活的认识，还是诗人思想的深度，以及艺术的表现力，都有了大跨度的前进。《红烛》在风格上是浓郁的华丽的，情绪强烈而又带有相当的感伤成分，有着明显的浪漫主义色调。而《死水》则是沉郁的、理性的、凝炼的，不再是单纯的感情倾泻。由于诗人更多的接触到现实生活，思想逐渐成熟，作品里就更多地触及到现实生活和历史内容。所以，比起《红烛》，《死水》的浪漫主义有所淡化，而代之以坚实深沉的现实主义。大致而言，诗集《死水》的基本内容是：爱国情思，批判现实，自我剖析。有关爱国情思的作品，深沉挚着，忧愤深广，是继《红烛》的爱国诗篇而又有所发扬光大。比如《发现》一首：

我来了，我喊一声，进着血泪，
“这不是我的中华，不对，不对！”

这是1925年提前从美国回国时，一踏上日思夜想的祖国土地，触目皆是沉沉的社会黑暗，诗人进着血泪，问天问地问清风，“我的中华”在哪里？倾诉着自己极度失望的痛苦。这种对祖国深深的爱情，是闻一多最好的一首爱国诗。《祈祷》和《一个观

念》是对祖国历史文化的思辨，响亮着民族的庄严声音。《一句话》表述了长期以来民族的屈辱和悲愤，使诗人预感到沉默中正在孕蓄着巨大的力量：

有一句话说出就是祸，
有一句话能点得着火。
别看五千年没有说破，
你猜得透火山的缄默？
说不定是突然着了魔，
突然青天里一个霹雳
爆一声：
“咱们的中国！”

对祖国命运和民族前途如此充满深情，他坚信，一旦“火山忍不住了缄默”，就会使有些人“发抖，伸舌头，顿脚”；那如同“青天里一个霹雳”的一句话——“咱们的中国！”表达了诗人对祖国无限的信赖和期待。诗集《死水》的另一个重要内容是描写民间疾苦，批判现实黑暗。由于帝国主义侵略的日益加深，封建官僚军阀残酷统治变本加厉，劳苦大众的生活进一步陷入水深火热之中。闻一多的诗歌由过去单纯抒发个人的内心感受，而趋于对现实生活的直接叙写扫描。《荒村》一诗前面，引了1927年5月19日《新闻报》一段消息，描述安徽临淮关一带农村，“已完全断绝人烟”的报道。诗中描绘了这样一段惨相：“虾蟆蹲在甃上，水瓢里开白莲；/桌椅板凳在田里堰里漂着；/蜘蛛的绳桥从东屋往西屋牵？/门框里嵌棺材，窗棂里镶石块！/这景象是多么古怪多么惨！”《飞毛腿》写洋车夫投河自尽

的悲剧。《罪过》写“老头儿和担子摔了一跤，满地是白杏儿红樱桃。”字里行间，充满了对下层劳苦大众的同情。《春光》写在欣欣向荣、无限美好的春光中，“忽地深巷里进出了一声清籁：‘可怜可怜我这瞎子，老爷太太！’”画龙点睛地写出人世间的和平。《天安门》记叙北洋军阀屠杀爱国学生的罪行；“赶明日北京满城都是鬼”，把天安门描绘成一个暗无天日的鬼蜮世界。著名的《洗衣歌》描写华工的辛劳与屈辱，但人格的尊严不可辱，对美国社会的种族歧视深表愤慨。诗集《死水》还用相当的篇幅，来展现诗人灵魂深处的矛盾和苦恼，对自己进行严格的剖析和审视。在诗集开宗明义第一首《口供》中，诗人就敢于无情的解剖自己，他坦率地告诉读者，“我不骗你，我不是什么诗人”，纵然自己喜好的是坚贞、英雄、国旗、菊花，但是他又老实的承认：“可是还有一个我，你怕不怕？——苍蝇似的思想，垃圾桶里爬。”这种诚恳的自我剖视，表现了诗人坦荡磊落的胸襟和纯正高洁的品格。《心跳》（后改名《静夜》）是这种自剖自省的代表作，显示了他的社会地位和他的良知之间的冲突。诗中描写的是一种“神秘的静夜”，“浑圆的和平”，“灯光漂白了的四壁”，“贤良的桌椅”，“古书的纸香”等等。但诗人却决然地宣称，他的世界“不在这尺方的墙内”：

静夜！我不能，不能受你的贿赂。
谁希罕你运墙内尺方的和平！
我的世界还有更辽阔的边境。
这四墙更割不断战争的喧嚣，
你有什么方法禁止我的心跳？

关切祖国和人民的命运，反对“只会唱着个人的休戚”，这是这首诗里表露出来的最为宝贵的精神。《闻一多先生的书桌》通过拟人的手法，以书桌上的笔墨纸砚、墨水瓶、书本辞典等等的“怨声腾沸”为题，字望行间既表达了同情被压迫者的呻吟，但又声称“一切的众生应该各安其位”，“秩序不在我的能力之内”；表现了作者对敏感的社会问题既关切但又无能为力的矛盾心理。《死水》一诗，以精警整齐的诗句，形象地把现实社会比喻成“绝望的死水”：“这是一沟绝望的死水，/清风吹不起半点漪沦。/不如多扔些破铜烂铁，/爽性泼你的剩菜残羹。”诗人对如此黑暗，如此丑恶的现实愤懑到极点，便产生了索性让给丑恶来开垦的想法：

这是一沟绝望的死水，
这里断不是美的所在。
不如让给丑恶来开垦，
看他造出个什么世界。

诗中具体描绘了死水发酵后一系列腐臭现象，又故意用“桃花”“罗绮”等表面美好的形象进行反衬；死水酿成的绿酒泡沫被花蚊咬破，没有生气的死水中叫出了几句蛙声，都暗示了黑暗恶丑势力，已经朽烂到垂死的、无可救药的地步。尽管诗人当时的思想水平还不可能了解革命的巨大力量，看不清祖国的前途，因此情绪显得过于绝望；但诗中那种嫉恶如仇、渴求光明的情怀，却产生了巨大的震撼力，使这首诗无论在思想内容上还是艺术功力上，都达到了极高的水平，成为作者以至于中国新诗史上不可多得的名篇佳作。